

耶穌與門徒的最後晚餐

馬太福音 26:17-30

莊祖鯤 牧師

3.

前言

聖餐是教會中除了洗禮之外，唯一由耶穌所設立的聖禮，因此意義重大，而且是與猶太人的逾越節緊密關聯的。在第一世紀，這除酵節與逾越節是連在一塊的，是在猶太陰曆的一月 14-21 日(參利 23:5-8)。因此，耶穌與門徒的最後晚餐，應是在週四晚上舉行的。然後當天午夜祂被捉拿，週五上午 9 時被釘十字架，下午 3 時就殉道了。

I. 預備逾越節的晚餐(26:17-19)

1. 門徒的詢問(26:17)

- 門徒們的問題是「祢…」，因此是集中在耶穌身上。

2. 耶穌的回答(26:18-19)

- 耶穌的回答，顯示一切事情都在神的計畫和掌控之中。「我的時候快到了」是一語雙關的暗示。

II. 預告猶大的賣主(26:20-25)

1. 耶穌預言祂的被出賣(26:20-21)

2. 與門徒間的問答(26:22-24)

- 「與我蘸手在盤子裡的」意思就等於「與我同桌吃飯的」，並沒有特定指向誰，因此門徒們才會一個一個地問祂。
- 耶穌的回答明確地指出，耶穌的受難作為世人的贖罪祭，固然是出於神絕對主權的預定(賽 53:10；但 9:26)，但是賣人子的猶大仍無可推卸地必須為他的惡行承擔責任與後果。

3. 與猶大的問答(26:25)

- 所有的門徒之中，只有猶大始終沒有稱過耶穌為“主”，一直都稱耶穌為“拉比”，這是值得注意的。而耶穌的回答是：「這是你說的」，與祂回答大祭司的話一樣(26:64)。

III. 設立聖餐(26:26-30)

1. 猶太人逾越節晚餐的程序

- 猶太人吃逾越節晚餐，包括喝四杯酒、吃特別的食物、對逾越節意義的問答，以及唱詩篇 113-118 的“讚美詩”(Hallel)等。其程序如下：

為節期祝禱之後，喝**第一杯酒**。

上菜一包括無酵餅、苦菜、果醬、烤羊羔等

關於逾越節意義的問答，然後唱讚美詩 113-115 篇

喝**第二杯酒**

在祝福後掰開無酵餅，分給眾人，然後開始用餐。

用餐完畢，為**第三杯酒**祝禱並飲用，唱讚美詩 116-118 篇

喝**第四杯酒**，晚餐才正式結束。

2. 為餅的說明(26:26)

- 耶穌所強調的，乃是這個餅所預表的含意，以及「掰開」與「遞給」這兩個動作。

3. 為杯的說明(26:27-29)

- 逾越節晚餐四杯酒的意義都與出埃及記 6:6-7 相關連。在此，耶穌說明：這第三杯酒與第 6c 節有關——也就是與“救贖”有關。而這個“新約”很明顯是指向耶利米書 31:31-34。
- 耶穌所說祂不再喝的，乃是那第四杯酒。這杯酒與(出 6:7)：「我要以你們為我的百姓，我也要作你們的神。」的應許相關。換句話說，這聖餐並未結束，而指向將來羔羊的婚宴。

4. 晚餐後離去(26:30)

- 他們最後離去時所唱的詩歌，應該就是“讚美詩”後半段的詩篇 116-118。

討論問題：

- 請分享「神的主權所定下的旨意與人的責任」這樣的真理，如何應用在你個人的生活中？
- 這段經文對我們參加聖餐，有何提醒？我們當以什麼樣的心態，來領受主的餅與杯？